

习近平家语

必须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决不允许他们擅权干政、谋取私利,不得纵容他们影响政策制定和人事安排、干预正常工作运行,不得默许他们利用特殊身份谋取非法利益。

《加强纪律建设,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2015年1月13日),习近平《论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年版,第93页

家视界

我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生死问题正快速与每个家庭发生着关系,“生前预嘱”写入地方法规的探索,让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思考生命的权利与意义。

“生前预嘱”落地,缓和医疗迎来重要拐点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富东燕

在中国传统观念里,当亲人的生命走到最后时刻,“只要有一口气就要救”几乎成了家属们的不二选择。但这往往并不是已经痛苦万分、没有能力表达的患者本人的真实意愿。

如今,“我的生命我做主”在深圳有了法律的支持。今年1月1日,新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第七十八条在“临终决定权”上作出突破,规定病人可事先安排自己在不可治愈的伤病末期或临终时的医疗救治措施,医院和家属要尊重其意愿。

我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生死问题正快速与每个家庭发生着关系,“生前预嘱”写入地方法规的探索,让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思考生命的权利与意义。

救与不救,在深圳有了答案

尽管父亲已经去世一个多月,但沈静(化名)仍时而思量自己当时选择的对与错。

沈静的爸爸患喉癌,晚期。此前,多家医院都给出了只有一个月左右生命的判断。医生也表示,随着喉部肿瘤增长,很可能会压迫呼吸管道,导致呼吸障碍。而这一天比想象来得还要快。

“有一天晚上,大夫突然告诉我,肿瘤压迫呼吸道,实施抢救的办法只有切开气管。”沈静告诉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大夫说,如果全力抢救,可能生命还能维持一两周,但也有一定风险,因为切开气管后,再吸痰的时候容易造成大出血。“大夫也说了,抢救的代价不大,切开气管后的这段时间,爸爸会很难受。”

此时,作为独生女的沈静,只能一个人做这个决定,“爸爸生前曾跟我念叨过,他是一名军人,想有尊严地走完人生。”但面对最终的救与不救,沈静还是选择了前者……

对亲属而言,救与不救,是个艰难的抉择。而何时才能把个人的生死权、治疗选择权交给自己?这个问题,在深圳有了答案。

新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第七十八条规定,“收到患者或者其近亲属提供具备下列条件的患者生前预嘱的,医疗机构在患者不可治愈的伤病末期或者临终时实施医疗措施,应当尊重患者生前预嘱的意思表示:有采取或者不采取插管、心肺复苏等创伤性抢救措施,使用或者不使用生命支持系统,进行或者不进行原发疾病的延续性治疗等的明确意思表示。”

也就是说,如果病人立了生前预嘱,选择“不要做无谓抢救”,医院和家属要尊重病人本人意愿。

深圳由此成为全国第一个实现生前预嘱立法的地地区。

生前预嘱入法,一个重要拐点

生前预嘱是指人们在健康或意识清楚时签署的,说明在不可治愈的伤病末期或临终时,要或不



“生前预嘱”讲座走进北京康助护理院,老人们正在阅读《我的五个愿望》版本的前生预嘱。 资料图片

要哪种医疗护理的指示文件。

成立于2013年的北京生前预嘱推广协会,是国内最早推广生前预嘱理念的机构,对于生前预嘱写入地方法规,协会会长王瑛认为意义重大,她表示,“公共政策的发布、法律法规的制定对于一项事业的发展是极为重要的,立法对于推动生前预嘱和缓和医疗的发展和普及有着重大作用。”

王瑛所说的缓和医疗是生前预嘱的实施途径。她介绍,近年来,国内外缓和医疗的发展进入一个快车道。从国家相关文件的密集出台、试点医疗单位的增加、社会关注程度的提升,都可以感受到。特别是这次深圳立法,推动作用明显。

“立法还会让生前预嘱和缓和医疗在操作层面更加顺畅。”王瑛认为,生前预嘱的障碍在于家属的观念、医院的免责。如今在法律的支持下,患者亲属和医院可以站在做预嘱人的角度,坚持对患者的保护,很大程度上保证了生前预嘱的实施。

目前,生前预嘱和缓和医疗在我国仍处于观念推广阶段。王瑛意识到,立法非常有利于观念的推广。“生前预嘱写进《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的消息上了微博热搜,日点击突破8000万;去年世界缓和医疗日期间,我们的4场线上论坛,每次都有100多万的观众。”王瑛说,“这些数字足以说明,追求生命质量的观念正逐渐深入人心。”

在王瑛看来,生前预嘱写入地方法规是一个重要拐点。如果各地能够按照深圳的路径,措施和节奏实施起来,造福于老百姓的生前预嘱和缓和医疗将会加快落地。

生命自主权,越来越受到关注

北京市海淀区医院的安宁疗护病房已成立6年,在这里,数以百计的生命末期患者安详地走完了人生最后一程。所谓安宁疗护,就是针对末期患者的缓和医疗。在安宁疗护病房主任医师秦苑看来,生前预嘱入法,让这项事业向前迈出了一大步。“生前预嘱和安宁疗护的核心都是‘我的生命我做主’,让患者拥有选择生命末期照护方式的自主权。深圳的做法具有引领性,将会加速带动和促进全国其他地方逐渐跟进。”

回忆病房成立之初,秦苑坦言,“即使是医院其他科室的同事,也大多数不知道我们病房在做什么。而现在,不但很多人主动来咨询情况、寻求床位,其他科室的同事也经常会让帮我们应对一些困难症状和沟通困境。”

她举例说,比如ICU的一位病人因脑出血,突然意识丧失,陷入昏迷,马上用了呼吸机,但这种状态一直持续了一个多月,病人没有任何改观。此时,病人家属犹豫,大夫也不敢为病人做主。于是找到我们帮忙召开一个家庭会议,我们就会用专业的视角引导家属站在病人的立场上思考生命支持系统的选择问题。

“大部分家属在听了我们专业的分析后,都会选择让病人不再痛苦地熬时间,而是将自然离世的权利还给病人。也有一些家属坚持抢救到底,即使病人在生前有过不想受罪之类的意愿。”秦苑说,如果在患者有能力表达的时候,把个人意愿说清楚、写清楚,那么就会减少很多不必要的痛苦及

后续问题。

如今在深圳,医生代言病人利益的那一部分权利,更是有了法律依据。“只要签署了生前预嘱,医生就可以最大限度地保证病人利益。”秦苑说,以前,医生要做的是想方设法让患者活着,但活成什么样、是不是符合患者意愿,并没有太多考虑。现在,无论是生前预嘱还是安宁疗护,强调的是尊重患者本人意愿,是让患者拥有选择生命末期照护方式的权利。

有尊严地死去,需要更多公共政策支持

近年来,安宁疗护和生前预嘱相伴,在国家公共政策的支持下得以快速发展。2017年国家卫健委在全国范围开始推广,截至2021年,我国在91个市(区)开展了国家安宁疗护试点,设有安宁疗护科的医疗卫生机构超过1000个。

《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的颁布又是一个新的开始,下一步,如何让立法内容更好地落地,是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亟须解决的问题。

“经常会发生的问题是,患者签署了生前预嘱后,在医院和医院之间、科室和科室之间转介时,每一次都要审查生前预嘱文件的有效性。这是不现实的。”为此,王瑛特别提到了“预立医疗照护计划”。

“‘预立医疗照护计划’是在医疗机构的组织下,把个人意愿、重要家属和医院的意见都统一在一起的一份文件,是生前预嘱和缓和医疗的对接。我们建议在患者入院的时候,在病例首页加上这份文件。”王瑛表示,这需要各地卫健委从行政管理系统要求各医疗机构制定这个计划,以保证患者无论在哪个医疗单位,都能够享受到缓和医疗,保证患者的生前预嘱得以实现。

王瑛提出,缓和医疗在实施、推动过程中需要大量的专业人才,医疗体系要加强对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培训。而且,要通过全员培训让各个岗位的医务人员对缓和医疗都有所了解,并能够在临床上处理相关问题。

支付问题也是一个比较重要的条件,王瑛认为,缓和医疗有很多软服务和办法,这些措施不在医保范围内。结合试点探索,她建议打包服务,这样可以有效减少患者家庭的支付。

“不管是哪方面,都需要公共政策的支持。”王瑛强调。

在秦苑看来,生前预嘱写入地方法规是好的开始,但仍任重道远,因为我国民众比较忌惮死亡话题。“现在最重要的事情之一是宣传、教育、普及,要让越来越多的人主动思考这个问题。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秦苑也提到,安宁疗护为患者提供身体、心理、精神等方面的照料和人文关怀,这是医疗服务模式的创新和变革,对团队的要求很高。秦苑建议,每个医院都要有安宁疗护服务能力,配套的工作指南和诊疗标准,学科的建立、支付的改革等,这些都是生前预嘱落地的必要支持措施。“生前预嘱涉及法学、医学、伦理学等多个领域,需要一个完整体系的建设。”

谋篇献智 推动家庭教育事业迈上新台阶

——中国家庭教育学会2022年工作综述及2023年工作展望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周韵曦

在全国妇联的重视和支持下,在以赵东花同志会长的第六届理事会带领下,2022年,中国家庭教育学会以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指导,结合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坚持“学术为基、标准为先、实践为本”的原则,发挥学术优势和智库作用,在家庭教育政治引领、课题研究、学术研讨、宣传培训、职业建设和行业规范等方面持续加强工作力度,创造性完成各项任务,取得显著成效,为新的一年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学术为基 助力家庭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2年3月31日,由学会主办的以“新时代中国家庭教育的发展与展望——贯彻实施家庭教育促进法(以下简称家促法)与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构建”为主题的学术会议在京召开。会议聚焦新时代家庭教育特征使命、政策法规和实践机制等,结合家促法和双减政策的出台,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及家校社共育等内容互通观点,为助力新时代“依法带娃”创新实践不断提供理论支撑。

开展家庭教育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是学会的重要职能与根本任务。一年来,学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为指导,始终紧紧抓住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这条主线,不断加强政治引领、学术引领和学术交流,为新形势下学术研究提供导向和范围。

加强政治引领,强化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建设重要论述的宣传践行。学会在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家庭教育思想基础上,编辑出版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重要论述研究文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重要论述,学会开展学术论文征集活动,策划编撰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文集,先期收录20余篇研究报告、学术论文和实践案例。

强化学术引领,以课题研究为先导释放家庭教育新能量。学会编制完成《家庭教育科研课题指南(2021—2025年)》,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研究、家校社协同育人研究、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研究等6个研究方向和32个选题领域,为全国家庭教育提供学术研究导向;申报并立项国家社科基金2022年重点课题《新时代家庭观研究》,对新时代家庭的地位功能作用和家庭建设的原则目标路径等问题进行系统梳理和理论概括,为新时代家庭教育提供指导。

广育学术品牌,持续开展学术交流。学会先后指导、举办首届全国家庭教育与家庭心理建设论坛、“时代变局与意义重构——经济·家庭·大健康”第十六届中国心理学会会议、“关注乡村家庭教育 赋能乡村振兴”家庭教育论坛等学术交流流动,通过一系列品牌活动不断拓展新思路、聚焦新视角,将家庭教育引向深入。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纳入中国式现代化总体部署,对新时代家庭教育提出新的更高要求。

2023年,学会将积极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建设重要论述贯穿工作始终,采取课题研究、出版读物、主题论坛、公益讲座、录制视频课程、开展培训等多种

形式的学习宣传,启动千场家庭教育公益讲堂,广泛开展家庭教育普法宣传和家庭教育宣传周、月活动,普及新时期家庭教育知识和方法,为社会和家庭提供正确的思想引导,强化家庭教育的政治引领。

标准为先 促进家庭教育科学化规范化职业化发展

2022年9月,家庭教育指导师和儿童发育指导师两项新职业正式纳入国家职业大典向社会公布。新职业确立后,势必要尽快推动相关职业技能标准的制定和出台。

去年一年,学会紧锣密鼓研究论证家庭教育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研究提出家庭教育培训行业准入机制和培训机构认证标准,为家庭教育实践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促进家庭教育科学化规范化职业化发展。

2022年,经申办和人社部指定,学会承担了家庭教育指导师和儿童发育指导师两项新职业的申报论证工作,及时组织专家多次研究并形成两项新职业报告书,对两项职业的名称、定义、责任、定位、工作任务等予以明确和规范,圆满完成职业报告及送报等工作。

新职业立项后,在人社部和全国妇联的重视支持下,学会从立项、调研、起草到修改完善,数次组织专家研讨确定内容并论证,最终编制完成家庭教育指导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22年7月8日,该标准获得评审专家一致认可、通过初审。

为持续推进家庭教育标准化建设,学会还开展了家庭教育行业标准、职业培训准入机制和培训机构认证标准等研究,并将通过编辑出

版一套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等级培训教材、完善在线考核平台、研究制定家庭教育行业规范、建立家庭教育职业培训机构准入和考核评估机制等工作,继续推进家庭教育加速迈向规范化。

新的一年,学会将深入开展家庭教育课题研究,加强研究成果转化。立项一批重点课题,推出一批有质量、富有引导性的研究成果;在一些高等院校及相关研究机构中建立一批家庭教育学术研究基地;推出中国家庭教育蓝皮书,系统反映我国家庭教育现实状况和发展趋势及问题;研发新时代家长应知应会百问百答视频课集,引导当代家长科学家教。

实践为本 营造全社会重视家庭教育的浓厚氛围

“这次培训规格高、接地气,针对性强、可操作,不仅拓展了我们的工作思路,更增强了我们跟党走、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信心。”2022年11月12日至17日,学会承担完成对四川凉山全区17个县的两期家庭教育专题培训,200名家庭教育骨干参训。在认真听取了十几位权威专家的授课后,学员们深受受益、纷纷给予好评。

为服务好每个家庭,一年来,学会精心研究载体,广泛开展实践活动,提升家庭教育实效,营造全社会重视家庭教育的浓厚氛围。

为学习宣传好家庭教育促进法,学会组织了一系列科普宣教活动。围绕法律出台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法律条文等重点内容,组织专家录制4期专题培训视频课,作为全国妇联工作体系的培训课程,并被中组部共产党员网和教育部国

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选用;组织专家撰写9篇系列解读文章,在中国妇女报和全国妇联女性之声等媒体专题刊发;发挥中华家教学术会刊作用,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学习笔谈和交流;依托全国网上家长学校举办“名师开讲”专题讲座,影响广泛。

为开展好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学会与中国人民大学、婚姻与家庭杂志社合作开展了“为父母赋能”家庭教育指导系列公开课,与中国儿童中心共同举办首届家庭教育宣传周主题活动并发布家长教育素养提升计划项目,与成功之道教育公司合作开展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月活动,达到良好的传播效果。

为探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培训,发挥培训在职业建设中的人才蓄水池作用,学会与中国关工委儿童研究中心、腾讯集团等单位和企业开展家庭教育讲师、指导者、管理者等培训合作,侧重培训的评审立项、规范标准、设置课程、考量师资、审核考题,建立官网统一考核平台,颁发证书和对学成人员进行维度管理,探索形成规范合作、招生宣传、学习服务、在线考核、申报公示、投诉反馈等系统流程和管理机制。

新的一年,学会将聚焦资源、数据、内容、服务等要素,建设家庭教育数字智能平台,发挥网络服务优势,实现家庭教育信息最大化。同时,学会还将实施一系列家庭教育公益项目,通过继续开展凉山州三年家庭教育支持行动,承担民政部定点安排的重庆市巫溪县家庭教育帮扶任务,完成与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合作的西藏家庭教育培训和公益捐赠活动等,提升乡村家庭教育质量,夯实乡村振兴发展基础。

观点市场

丁志宏 王伟成

经济的转型、市场化的推进以及人口城镇化的加快,对我国家庭养老和青年人的观念产生重要影响:一方面,人口老龄化加剧,家庭“高龄化”“空巢化”“小型化”特征明显,尤其是城市表现更加突出;另一方面,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网络新技术正深刻改变人们的生活环境,对城市青年群体的价值观产生重大冲击。

研究发现,在现代社会,孝道在维系家庭和睦、社会和谐中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政府、社会要充分发挥社会教育优势,宣扬孝道,增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网络空间的传播力,为青年成长提供积极正向引导。

在孝道形式上,我国传统“反哺模式”依然存在,代际支持更加强化,更加重视精神支持。从城市青年子女支持父母角度而言,越来越多青年子女为父母提供经济支持的同时,更关注父母在生活照顾和精神慰藉的需求。同时,父母给予子女支持上也有提升。这说明家庭在“核心化”过程中,代际关系在“扁平化”,政府和社会在这种背景下更有利于开展孝道环境建设。因此,家庭要充分利用其天然的情感优势,言传身教,通过家规、家训的方式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转化成可以代代相传的精神纽带,营造良好家风。

基于此,政府和社会要重视相互性孝道的建设,针对性地解决父母在精神方面的需求。一方面,强调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和责任。另一方面,父母也要改变传统的权威性家庭管理模式,运用平等、自由的方式与子女交流,让子女理解父母的良苦用心。

(作者丁志宏系中央财经大学社会与心理学院教授,王伟成系中央财经大学社会与心理学院硕士研究生)

经济支持、生活照顾和精神慰藉 城市青年子女孝道观念发生变化